

国家公众营养改善项目办公室特别声明

根据舆情反映，近期出现了冒用我办名义，向企业发放“消费扶贫战略伙伴单位”文件并发放牌匾的不法机构和不法活动。当前我国已经胜利实现在全国范围内的脱贫任务，也不会再开展所谓“消费扶贫”活动，请各部门、各社会组织、广大生产和消费者提高警惕注意辨认。如有发现类似行为，可以及时联系我办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国家公众营养改善项目办公室是 1995 年经国务院批准，由国家发改委（原国家计委）牵头，财政部、国家卫健委（原卫生部）等八个部委组建的机构，日常工作由设在国家发改委的项目办公室承担。多年来，在国家发改委的支持和领导下，项目办公室组织开展了推进公众营养改善、促进国民健康的大量工作。

国家公众营养改善项目办公室的唯一网站是（公众营养网 www.cpndc.org.cn），所有工作信息都会在该网站上面公示。

冒用我办名义开展的任何活动均属非法行为，我办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并追偿因此造成的各种损失。

国家公众营养改善项目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5 日